

证券代码：839296

证券简称：方大咨询

主办券商：天风证券

## 方大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25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李宗峰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的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9,895,5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9%。

##### 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列席 7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在任高级管理人员 9 人，列席 9 人。

#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2022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告，公告编号：2023-012、2023-013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49,895,5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49,895,5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49,895,5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2022年度财务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2 年度财务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9,895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回报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的信任和支持，与所有股东分享经营发展的成果，公司拟向股东分配利润。公司拟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50,000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.00 元（含税），共派发现金红利 10,000,000.00 元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告，公告编号：2023-014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9,895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关于开展挂牌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的通知》（股转系统办发〔2021〕116 号）及相关安排，我公司就 2022 年度开展专项行动中的自查及自我规范情况进行专项披露。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告，公告编号：2023-015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9,895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河南天基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郝志龙、张硕儒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；会议召集人具备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的资格；出席及列席会议的人员均具备合法资格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《方大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(二) 《河南天基律师事务所关于方大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方大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25 日